

公司代码: 600769

公司简称: 祥龙电业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祥龙电业	60076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耀华(代行)	刘琴
电话	027-87902482	027-87902482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1069号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1069号
电子邮箱	xldy600769@126.com	xldy600769@126.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3,26,576,304.96	417,309,811.16	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262,916.78	131,989,793.21	7.80	
营业收入	40,360,383.46	39,827,906.69	1.31	
利润总额	12,204,566.13	16,778,300.76	-2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79,159.46	14,319,688.06	-3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26,776.64	8,431,948.46	82.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4,594.92	36,662,104.98	-6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2	13.00	减少5.6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47	0.0382	-35.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47	0.0382	-35.34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09	76,291,177	0
新锦成	境内自然人	2.92	10,000,000	0
民生证券	境内自然人	1.22	4,572,000	0
建信	境内自然人	1.13	4,148,000	0
王牧牧	境内自然人	1.09	4,062,200	0
王月红	境内自然人	1.06	3,971,857	0
武汉华研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3	3,110,000	0
开一	境内自然人	0.80	3,012,538	0
马强收	境内自然人	0.76	2,831,369	0
杨格	境内自然人	0.75	2,8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代码: 601101

公司简称: 昊华能源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委托人姓名
董耀华	董事长	另有其他公务	刘国立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昊华能源	601101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明川	董超
电话	01069289412	01069289412
办公地址	北京市(马厂路新锦成大厦 2 号)	北京市(马厂路新锦成大厦 2 号)
电子邮箱	bjhzyq@96163.com	bjhzyq@96163.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29,28,490,534.98	28,627,231,220.26	2.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434,869,960.04	11,892,500,566.22	4.56	
营业收入	4,810,709,069.69	4,386,012,178.83	9.46	
利润总额	1,142,522,795.78	449,572,186.03	7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4,589,636.71	448,176,943.49	6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7,588,303.38	449,572,186.03	66.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2,575,410.01	1,052,015,590.81	54.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3	3.95	增加 2.08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31	67.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31	67.74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	62.91	911,613,444	0
中国中煤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23.01	338,810,863	0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8	28,777,119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惠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56	22,388,303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惠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37	19,698,272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惠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14	16,402,051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67	9,730,040	0
交银国际-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投资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63	9,070,118	0
交银国际基金-大成沪深 300	未知	0.603	9,019,805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P	未知	0.46	6,868,30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21 日(星期一)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请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星期五)至 9 月 18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预约提问”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bjhzyq@96163.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以电子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7 人,实际参会董事 7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和《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

(二)关于修订《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最新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制度全文。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 600769 证券简称: 祥龙电业 公告编号: 2026-019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现将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未审计)披露如下:

一、水的生产与供应板块

地区		供应量(吨)	均价(元/吨)
武汉	7,127,962.00	1.94	

注:上述价格为含税价,不含污水处理费。

二、建筑板块

注：上述价格为含税价，不含污水处理费。

二、建筑板块

2026年第二季度新签合同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比例		本年累计		
数量(个)	金额(元)	数量	金额			
房屋建设	0	0	上年同期为 0	0	0	
建设工程	0	0	上年同期为 0	0	0	
专业工程	0	0	上年同期为 0	0	0	
建筑装饰	0	0	-100.00%	-100.00%	0	
其他	2	8,496,814.86	-33.33%	-45.02%	7	13,384,160.42

本公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 603087 证券简称: 甘李药业 公告编号: 2026-063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259,327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259,327 股,均为首发限售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6 年 8 月 24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075 号)核准,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李药业”、“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200,000 股,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 360,900,000 股,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 401,1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360,9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40,200,000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涉及股东为南京铸成顺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铸成顺康”)。铸成顺康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总数为 259,327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434%。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上市公告书,首次公开发行前涉及本次上市流通限售股持有人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上述股份锁定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法定锁定期届满后选择延长锁定,直至其自愿书面通知解除延长锁定或出现锁定期协议约定的其他终止锁定的情形方能解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甘李已出具解除延长锁定的书面通知,铸成顺康持有的延长锁定期股票 259,327 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401,1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360,9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40,200,000 股。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利润分配实施前公司的总股本 401,1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含税),每股派送红股 0.4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00,550,000 元,派送红股 160,440,000 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 401,100,000 股增加至 561,540,000 股。

2022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采用限制性股票作为激励工具,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股票。本次授予的 4,113,200 股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过户,并取得其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批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84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甘李药业内特定对象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实际认购人甘李药业(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8,508,560 股。以上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开始计算。上述新增股份已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2024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采用限制性股票作为激励工具,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股票。本次授予的 7,040,000 股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过户,并取得其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2024 年 9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不低于人民币 15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及 2024 年 11 月 8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用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调整为“用于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2025 年 9 月 8 日,公司完成了自 2024 年 9 月 5 日至 2025 年 9 月 4 日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的 3,540,021 股股份的注销手续,并取得了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2025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暨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对 14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241,300 股予以回购注销。因 14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21,000 股限制性股票因个人原因被法院冻结,导致该 21,000 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无法注销,故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数量为 220,300 股。以上 220,300 股股份已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注销,并取得其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2026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采用限制性股票作为激励工具,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股票。本次授予的 630,000 股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6 年 7 月 27 日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过户,并取得其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2026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 31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402,000 股予以回购注销。以上股份已于 2026 年 8 月 12 日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注销,并取得其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597,432,169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36,274,909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561,157,260 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上市公告书,首次公开发行前涉及本次上市流通限售股持有人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1. 股东甘一如、明华创新、Wintesswet、Hillhouse、STRONG LINK、GS Direct、宽街博华、航天基金、天津润明、苏州润明、鼎林投资、弘达兴盛、北京润明、高林投资、长青创投(现名为南京铸成顺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吉林道桥、宏泰信新、金正信达承诺自发行 A 股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本次发行前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2. 公司股东明华创新、Wintesswet、Hillhouse、STRONG LINK、GS Direct、宽街博华、天津润明、苏州润明、鼎林投资、北京润明、高林投资、长青创投(该十二名股东以下合称“延长锁定股东”)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李分别签署的《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协议》(以下简称“锁定协议”)约定:

(1) 在甘李如直接及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不低于其当前持股总额的 65%的前提下,各延长锁定股东愿意分别将其各自当前所持发行人股份的 16.91%(以下简称“标的股份”)在法定锁定期届满后继续延长锁定,直至其自愿书面通知解除延长锁定或出现锁定期协议约定的其他终止锁定的情形。延长锁定期解除后,上述股东所持发行人股份仍需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

(2) 作为延长锁定的执行保证,如延长锁定股东在法定锁定期届满后选择减持届时仍受限于延长锁定的股份,则减持股东将每一笔减持利润仍受限于延长锁定的标的股份所得收益的 50%支付予甘一如(其中,STRONG LINK 的该等减持收益由明华创新向甘一如支付),在这种情况下,减持不应构成对锁定协议的违反。

(3) 延长锁定股东就标的股份所有的股东权利不受影响,标的股份所对应的知情权、表决权、分红权等股东权利,由各延长锁定股东独立拥有并自行行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票严格履行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作出的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甘李药业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持有人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甘李药业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259,327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6 年 8 月 24 日;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情况:

序号	限售股来源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1	首发限售股	259,327
合计		259,327

七、股本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6,274,909	-259,327	36,015,58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61,157,260	259,327	561,416,587
股份合计	597,432,169	0	597,432,169

八、上网公告情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